

证券代码：838427

证券简称：宝德安防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天津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6）。

(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本次会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三)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本次会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四)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02420162 号《审计

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5,976.35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6,763,881.97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292,094.38 元。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9）。

（八）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九）审议《关于选举吴志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出 4 名董事，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选举吴志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一十）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一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2）就申请终止挂牌的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所需的审批、备案、退出登记等手续；

（3）批准、签署、执行与申请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合同；

（4）办理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一十二）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股东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股东账户

卡。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8时00分至9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金鑫 022-6629387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供。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宝德（天津）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